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项目设计阶段提出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各项污染物的环保设施的初步设计，并在《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轮胎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实施情况。

1.2 施工简况

企业一、二期项目已于 2010 年 9 月委托编制《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轮胎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通过龙海市环境保护局的环保批复（龙环函〔2010〕100 号）。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轮胎生产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已建成投产并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通过环保验收（龙环验〔2015〕30 号），二期工程项目除混炼车间、切胶配药车间、217ABC 原料仓外，其余已经建成投产并于 2017 年 8 月 7 日通过阶段性环保验收（龙环验〔2017〕089 号）。2019 年 1 月企业委托环评单位编制《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轮胎生产项目 511A 混炼车间、511B 切胶配药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通过漳州市龙海生态环境局的环保批复（龙环〔2019〕35 号）。2020 年 1 月企业委托环评单位编制《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轮胎生产项目三期工程（第一阶段）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通过漳州市龙海生态环境局的环保批复（龙环〔2020〕49 号）。

二期工程 211A 混炼车间、211B 切胶配药车间、217ABC 原料仓于 2021 年 11 月建设完成并于 2022 年 02 月进入试生产；511A 混炼车间、511B 切胶配药车间已经建好，其中 511A 混炼车间有部分设备建设完成正投入试运行；三期工程（第一阶段）正在建设中。

由于《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轮胎生产项目 511A 混炼车间、511B 切胶配药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对本项目硫化废气提出了相应的整改措施，项目对硫化车间废气进行了对应整改治理。且对 111A 混炼车间、211A 混炼车间、511A 混炼车间废气进行合并治理，且该废气中有机废气具有一定可燃性，废气治理后统一汇入新港热能工程（漳州）有限公司锅炉燃烧处理。

211A 混炼车间废气收集后经 19 套滤袋式除尘器+高效过滤器后再经过过滤器

处理后输送至沸石转轮吸附处理，吸附后的沸石经蒸汽加热脱附后输送到新港热能工程（漳州）有限公司锅炉燃烧处理；211B 切胶配药车间废气收集后分别经 2 套布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外排；2020 年企业对 111A 混炼车间、111B 切胶配药车间、硫化车间（115A1，115A2，115A3，115A5，115B1，115B2，115B3，115B5，215A1，215A2，215A3，215A5，215B1，215B2，215B3，215B5）废气进行整改。

2022 年，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对炼胶生产工艺流程胶片冷却工序无组织废气进行升级改进，将 111A 中胶片冷却废气进行有组织收集后，通过碱洗组合+注入式低温等离子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处理后废气经 1 根 40m 高排气筒排放，该设施于 2022 年 10 月底完工并进入试运行阶段，因此，本次验收将该排气筒纳入本次验收范围。

1.3 验收过程简况

建设单位于2022年04月进行验收自查，根据自查结果，项目不存在重大的环境影响问题，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的环保措施基本得到落实，具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该项目的环保设施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第八条所规定的九种不符合竣工验收情形之一的情况。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行业类别为C2911轮胎制造，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C2911轮胎制造，按照简化管理，项目于2020年06月30日取得项目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506005509970604001U）。

因此，于2022年06月委托漳州市科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漳州市科环技术有限公司经过现场勘查后，并于2022年7月20日~23日进行采样监测。111A中胶片冷却废气设施于2022年10月底完工并进入试运行阶段，本次验收将该排气筒纳入本次验收内容，因此，委托漳州市科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2022年11月30日对该排气筒进行补充监测。

通过对工程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调查收集了大量的工程施工、环境检测、环境保护措施实施情况等资料，于 2023 年 01 月编制完成《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轮胎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作为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轮胎生产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依据。

2023 年 2 月 25 日，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根据《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轮胎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

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轮胎生产项目进行验收，并提出以下修改建议：

- 1、完善重大变动情况分析，完善混炼车间废气变动情况、补充新港热能工程（漳州）有限公司废气检测结果、完善危废产生情况变动分析；
- 2、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1.4 公众参与

1.4.1 公众参与调查目的

为了能够真实反映项目所在地附近的公众对五金园区日处理2500吨废水生化处理设施技术改造项目的了解、认识和要求，让更多的公众参与，并关心项目的建设，可以了解本项目的建设及运行期间对当地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所带来的影响，尤其是建设项目生产过程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并评价其所采取的环保措施的有效性和实用性，并且有利于公众在各方面提出的良好建议和宝贵意见，本次验收监测开展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

1.4.2 公众参与调查内容

根据该项目的特点，项目可能影响的对象，和厂址周围公众的文化水平、生活方式等，项目采用发放调查表的形式，通过向被调查者说明建设项目的概况、环保治理措施及调查内容，组织公众填写《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轮胎生产项目竣工验收公众参与调查表》。调查过程汇总充分听取公众意见，调查结束后对结果进行整理统计、归纳分析。

调查内容主要针对建设项目对社会、公众影响比较敏感的问题，调查问题如下：

- 1、您是否了解本项目的建设情况；
- 2、从社会经济发展、环境保护和个人利益的全局考虑，您对本工程的看法；
- 3、您对本工程位置生态环境现状的满意程度；
- 4、您认为本工程的建设可能导致的不良环境影响是什么；
- 5、您认为该项目在运营期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
- 6、您对该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污染防治措施是否满意；
- 7、项目建设期间对您的生活和工作是否有影响；
- 8、除上述问题外，您对该项目有何其他意见或建议。

1.4.3 公众参与调查对象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根据本工程建设特点及受影响范围，本次公众调查对象主要是可能受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地区公众。建设单位于2022年9月进行公参调

查，此次调查主要为上午村、汤头村、格林村、城外村等村民，建设单位共发出公众调查调查表21份，收回21份，回收率达到100%。从回收的公众参与调查表中可以看出，被调查的公众能够充分自由的发表个人意见、建议和想法，公众对环保的意识有一定的提高，对本项目建设产生的环境等方面的影响表现出应有的关心。调查结果显示：100%的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表示满意。

1.4.4 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统计

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对象见表 1-1、表 1-2。

表 1-1 项目个人公众参与调查对象统计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文化程度	联系电话	住址
1	林彩恋	女	40	18050721082	龙海市港尾镇上午村
2	颜彩燕	女	39	13400907371	港尾镇上午村
3	余金凤	女	26	15259630765	开发区店地余厝小区
4	王宝山	男	30	13459259066	汤头村
5	陈建珍	女	46	13605034518	港尾镇上午村
6	黄茶花	女	31	15980687437	城外村
7	江敏玲	女	29	13695919405	汤头村
8	杨萍凤	女	42	13860876199	梅市社区
9	苏元财	男	48	17365187710	格林村
10	黄明祥	男	24	13123331718	城外村
11	苏玉保	男	44	13695951358	格林村
12	高聪贤	男	24	18960043785	开发区白沙新区小区
13	黄艺明	男	28	13055888218	城外村
14	蔡柳杨	女	33	13514039816	省山村
15	高建聪	男	32	15960832077	开发区白沙上村小区
16	江秋生	男	45	13489679980	省山村
17	江泽贤	男	31	1896464246	省山村
18	江艺娟	女	29	18750239582	石埠村
19	杨峰	男	25	13799822511	格林村
20	陈志伟	男	29	18659909615	格林村
21	黄良清	女	35	15260177217	店地社区

项目公众参与调查统计结果见表 1-2。

表 1-2 项目公众意见结果调查一览表

序号	调查内容	选择内容	所占人数	所占百分比(%)
1	您是否了解本项目的建设情况？（单选）	了解	21	100
		有所了解	0	0
		不了解	0	0
2	从社会经济发展、环境保	支持	21	100

	护和个人利益的全局考虑，您对本工程的看法？（单选）	无所谓	0	0
		反对	0	0
3	您对本工程位置生态环境现状的满意程度？（单选）	很满意	21	100
		较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不表态	0	0
4	您认为本工程的建设可能导致的不良环境影响是什么？（可多选）	废水	0	0
		废气	0	0
		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影响	0	0
		固体废物	0	0
		其他（无）	21	100
5	您认为该项目在运营期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单选）	没有影响	21	100
		影响很小	0	0
		影响一般	0	0
		影响严重	0	0
6	您对该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污染防治措施是否满意？（单选）	很满意	21	100
		较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不表态	0	0
7	项目建设期间对您的生活和工作是否有影响？	没有影响	21	100
		影响很小	0	0
		影响一般	0	0
		影响严重	0	0

1.4.5 公众参与调查结果分析

根据调查结果可知，受调查群众均表示项目未对生活造成不利影响，可见项目对周边环境及群众的影响较小。对于项目运营期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大部分群众表示比较满意，其中废水和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是群众最关注的地方。从社会经济发展、环境保护和个人利益的全局考虑，受调查对象均支持项目的建设，未发现反对意见。

综上所述，被调查公众均支持本项目建设运营，对本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污染防治措施表示基本满意。建设单位会继续加强环保防治工作，以尽可能减少项目运行中对当地环境产生负面影响。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公司重视档案管理工作，管理规范，环保档案采用专盒专柜管理。项目立项、环评、环保管理等环保资料齐全。废水处理、固体废物等环保设施均建立了环保设施运行台帐。

公司制定了管理制度，并根据制度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公司环境保护管理机

构，由公司领导和管理部组成，共同督导公司各部门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做好环境保护工作。把环境保护工作作为生产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纳入到日常生产中去，实行生产环保一起抓；并主要负责各环保设施建设及运行管理、危险废物管理、排污申报及日常环境监测等工作。

3.整改工作情况

3.1 项目建设过程、竣工整改情况

项目建设、竣工过程均无整改情况，不做描述。

3.2 竣工验收环保会议

2023年2月25日，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根据《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轮胎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正新（漳州）橡胶工业有限公司轮胎生产项目进行验收，并提出以下修改建议：

- 1、完善重大变动情况分析，完善混炼车间废气变动情况、补充新港热能工程（漳州）有限公司废气检测结果、完善危废产生情况变动分析；
- 2、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项目于2023年5月13日完善资料并修改完成形成最终报告，具体修改情况详见下表。

表 3-1 修改说明对照

修改意见	修改情况
完善重大变动情况分析，完善混炼车间废气变动情况、补充新港热能工程（漳州）有限公司废气检测结果、完善危废产生情况变动分析	详见 3.5.2 项目变动情况及其结论 P35-48
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已补充附件 13 车间废气合并新港燃烧处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附件 14 委托新港处理废气协议、附件 15 新港热能工程（漳州）有限公司废气定期检测报告